# 写楼出租合同(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4-06-08

*写楼出租合同一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和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同意就乙方向甲...*

**写楼出租合同一**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和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同意就乙方向甲方租用其房屋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座落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出租给乙方使用。

2、甲方出租给乙方使用的该房屋建筑面积共\_\_\_\_\_\_\_\_\_平方米。

1、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办公使用。

2、在租赁期限内，未事前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使用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共\_\_\_\_\_\_\_\_\_个月，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全部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的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意向，重新签定租赁合同。

1、租金标准：\_\_\_\_\_\_\_\_\_元人民币/月（大写\_\_\_\_\_\_\_\_\_万\_\_\_\_\_\_\_\_\_仟\_\_\_\_\_\_\_\_\_佰\_\_\_\_\_\_\_\_\_拾\_\_\_\_\_\_\_\_\_元人民币/月）；租金总额为\_\_\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_万\_\_\_\_\_\_\_\_\_仟\_\_\_\_\_\_\_\_\_佰\_\_\_\_\_\_\_\_\_拾\_\_\_\_\_\_\_\_\_元整）

2、租金支付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1、乙方在租赁期限内，使用的：

（1）水费

（2）电费

（3）电话

（4）网络使用费

（5）物业管理费

（6）租金税费等，均由乙方按有关规定自行承担。

2、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应支付甲方房屋押金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万\_\_\_\_\_\_\_\_\_仟\_\_\_\_\_\_\_\_\_佰\_\_\_\_\_\_\_\_\_拾\_\_\_\_\_\_\_\_\_元整），待租赁期满结清费用后，甲方应于结清当日将押金全额退还乙方。乙方如未按规定结清有关费用，甲方有权拒还押金。如乙方结清，甲方得全额退还押金。

1、在租赁期限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乙方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乙方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或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予以经济赔偿。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房屋损坏或造成乙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3、室内现有设施：

电器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家具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租赁期内甲方出卖租赁房屋时，应当提前\_\_\_\_\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双方可协商解决后续问题。如果乙方有购买意向，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于第三方购买的权利。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1、在租赁期限内，非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1）甲方或乙方因有特殊原因，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甲方提前收回或乙方提前退交部分或全部房屋的.；

（2）因出现非甲方能及的情况，使该房屋设施的正常运行，或水、或电等正常供应中断，且中断期一次超过七天，乙方认为严重影响正常使用房屋的；

（3）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且经甲方提出后的十五天内，乙方未予以纠正的；

（4）因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

（5）在租赁期间，该房屋经市或区（县）政府有关部门批准运迁，或经司法、行政机关依法限制其房地产权利的，或出现因法律、法规禁止的非甲方责任的其他情况。

2、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的，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的一方应主动向另一方提出，因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本合同（8―1条）第（4），第（5）款可依法免除责任外，应由另一方负责赔偿。

1、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该房屋供乙方使用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月租金的0。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逾期七天，则视甲方不履行本合同。甲方除应按上述规定支付违约金外，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2、在租赁期限内，甲方因非本合同第九条第1款规定的情况，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按月租金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3、乙方无论任何原因退租，则甲方将根据乙方实际居住天数计算租金，并将剩余（如有）返还，违约金按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4、甲方应保证出租之房屋其所有，并无产权及使用权的纠纷，如发生产权及使用权的纠纷，应由甲方承担乙方的全部损失。

1、在租赁期内，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收回该房屋，由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该房屋转租、转借他人使用的；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且经甲方书面通知，在限定时间内仍未纠正、并修复的；

（3）擅自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从事违法违章活动的；

（4）拖欠租金累计半个月以上的。

2、在租赁期限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月租金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索赔。

3、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可向该房屋所在地区的人民法院起诉。

4、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5、其他补充约定。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

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_\_年\_\_\_月\_\_\_日

**写楼出租合同二**

甲方(出租方)： 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 公司

根据《民法典》、房产管理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z#号办公用房事宜，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出租房屋情况：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座落在湖北省xx路(以下简称该房屋)投资广场八、九整层(南向、北向)，该房屋实测建筑面积为1374平方米，房屋用途为办公写字间，房屋类型为写字楼，结构为框架。该房屋的平面图见平合同附件。甲方应向乙方出示：

(1)房地产权证

(2)房屋出租许可证

(3)房屋安全验收证明

2、甲方作为该房屋的合法所有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关系。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告知乙方该房屋未设定抵押，并保证具备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出租所需有效手续、证明。

3、合同所租范围的装修及设施状况由甲、乙双方在合同附加条款及附件中加以说明，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该附加条款及附件作为甲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所租用房屋的验收依据，交还时需要保留的部分由双方另行协商。

4、乙方需对所租赁房屋进行再次装修时，必须同甲方指定的物业公司签订装修管理协议，并严格按《装修管理规定》执行，所有装修行为必须得到甲方及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同意。

二、租赁用途：

1、乙方必须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办公使用，并遵守国家和本地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2、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审批核准前，不得擅自改变上款约定的作用用途。

三、租赁期限：

1、甲乙双方约定，房屋租赁期为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止。免费赠送装修期，自贰零零\_\_\_年\_\_月\_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租金从免费装修期后开始计算。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二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的.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3、甲方免费提供乙方公司招牌广告位(除租赁费，其它费用由乙方自理，面积：6-9米×4米)。

四、租赁、支付方式和期限：

1、经双方约定，第一年租金免费。第二年全年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用总额为人民币250000元，大写金额为贰拾伍万元;第三年全年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用总额为人民币280000元，大写金额为贰拾捌万元;第四年及第五年全年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用总额为人民币300000元，大写金额为叁拾万元。乙方应根据本合同以每半年为期限，于每半年末交清下半年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用。

2、租金不含乙方租赁区内的电费(动力与照明用电)、自来水费、电话费、宽带网络费用及物业管理特约服务项目的收费。

3、租金包含物业管理费用。物业管理费是甲方所指定的物业公司为租赁区提供中央空调，公共区域内的水、电、清洁卫生、、电梯费、保安等服务所产生之费用。物业管理的有关权利、义务需要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同物业公司签订物业管理合同确定。

五、保证金和其它费用：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后七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二个月的租金及物管费，即人民币41667元。

出租人（盖章）：承租人（盖章）：

地址：地址：

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签字）：

承办人：承办人：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电话：电话：

担保人（盖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签订地点：

**写楼出租合同三**

甲方（出租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乙方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合法拥有坐落于\_\_\_\_市区大厦层房屋，建筑面积为：\_\_\_\_\_\_平米（以下简称该房屋）甲方同意将该承租单元\_\_\_\_\_\_平米出租给乙方。

乙方租赁的该房屋仅用于办公，不得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经营活动，不得擅自改变其用途。

3.1本合同租赁期为：\_\_\_\_年，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_\_年\_\_\_\_月\_\_\_\_\_\_\_\_\_\_日止。免租装修期为\_\_\_\_个月，即自\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至\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免租装修期间免收房屋租金，但乙方仍需按时向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缴纳这期间的物业管理费、电费、水费等费用。

3.2续租：该房屋租赁期限届满，乙方即享有优先续租权。乙方如需继续租用，应当在租赁期限届满前三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续租租金按照当时的市场行情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4.1该房屋首年租金按建筑面积计算为\_\_\_\_元/平方米（税后租金），共计\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即每季度租金\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自第二个租赁年度（含第二个租赁年度）起，年租金在上一个租赁年度租金基础上递增\_\_\_\_%，直至合同租赁期限结束。

4.2乙方采取按每个季度为一期支付的方式向甲方预交付下一季度的租金。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在3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内，预付第一租赁年度第一季度的租金，起租日开始后该笔租金自动转为第一季度租赁。之后乙方应当在每季度租期届满前\_\_\_\_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前向甲方支付下一季度租金。

4.3支付方式：乙方可以支票、现金或汇款方式支付。

甲方开户行：

帐户名称：

帐号：

4.4甲方收到乙方租金后，向乙方出具收据。

5.1物业管理费由乙方承担。月标准为：每建筑平米人民币\_\_\_\_\_\_元，合计每月\_\_\_\_\_\_\_\_\_元。

5.2水费、电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按实际发生的费用自行承担。

5.3物业管理费交付办法和时间以物业公司规定为准。

6.1在双方签订本租赁合同后，乙方应于\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支付履约保证金\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收到保证金后向乙方出具收据。

6.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租赁期满，经甲方验收，若乙方承租的房屋无损坏（双方特殊约定和自然磨损除外），且无其它欠款，在乙方办理退房手续时退还（不计息）；若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7.1乙方在合同签定后，按约定向甲方缴纳完毕首年保证金、租金后，甲方开据《入住通知单》，乙方持《入住通知单》前往物业管理公司办理入住手续。乙方对于消防等设施的装修改造方案，必须取得政府相关部门的正式书面批复后，方可实施装修改造。该批复手续的办理工作由乙方或乙方所委托的相关机构自行进行，甲方协助办理相关手续。

7.2乙方对承租房屋进行装修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该房屋交还时，乙方不得要求甲方给予装修补偿。

7.3乙方在办理入住手续或申请进行承租房屋改造、装修时，应按物业管理公司要求客户入住、改造、装修的规定，完善审批备案手续，并须认真阅读与大厦装修有关的技术要求，遵守大厦《装修手册》、《客户手册》的规定。乙方在装饰装修该房屋前，需将装修方案和施工图纸，向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申报，并经审核同意后，方可入场施工。

7.4乙方的装修方案未获得物业管理公司正式批准前，不得在承租房屋内进行任何内部装修、设备安装和经营用品的安装及摆放（如乙方需要存放装修材料的，乙方须声明对装修材料的安全性负责，并得到甲方同意，方可存放）

7.5乙方应确保其装修工程不会对承租房屋和大厦结构以及设备等造成任何破坏，且不会影响其他用户正常使用大厦或正常使用单元房屋。如因乙方委托的装修公司违反规定，乙方应赔偿由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7.6若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对承租房屋的玻璃幕墙、建筑结构或中央空调系统等造成损坏的；或因乙方自行安装电气、设备及管道、线路使用不当、维修不善；或因装修产生各种污染而造成损失、索赔或法律诉讼等相关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和承担。

7.7乙方进行房屋装饰装修、增添设施、中央空调和消防设施改造等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承租房屋的内部装修及由乙方安装的各种设备由乙方自行维修保养，并由乙方承担有关费用，若由于乙方非正常使用原因造成承租户内甲方权属的各种设备发生损坏，甲方可以代为维修，但必须由乙方承担维修费用。

7.8对于乙方承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不承担责任及费用。

8.1甲方委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本物业的公共设备设施、共用部位的维修、养护和管理，负责维护公共秩序和安全防范事项的协助管理。

8.2甲方委托物业管理公司在日常管理工作中，有权监督乙方遵守本物业《业主临时公约》、《物业使用手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及各项物业管理制度。

8.3在本合同租赁期内，如该房屋发生转让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本合同继续履行。

8.4按本合同之第五条、第六条规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和保证金。

8.5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第\_\_\_\_\_\_种：

①依附于房屋的装修、装饰或附属物归甲方所有。

②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③甲方恢复原状，并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8.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租他人。

9.1按时足额缴纳该房屋租金及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明确的有关费用。

9.2租赁期内拥有该房屋及其共用部位的使用权。

9.3乙方应遵守本物业《业主临时公约》、《物业使用手册》及各项物业管理制度，履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所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9.4如乙方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房屋设施设备的，由乙方负责赔偿损失并恢复原状。

9.5甲方或该房屋管理公司对该房屋进行修缮或处理突发事件采取避险措施时，

乙方应积极配合。

9.6按照公平、合理、安全的原则，正确处理物业的给排水、通风、采光、通行、卫生、环保等方面的相邻关系，不得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

9.7负责做好该房屋的消防管理、安全防范等工作，如因乙方疏忽或管理不善，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9.8房屋使用中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8.1乙方自用部位的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的日常修缮、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

9.8.2乙方物业管理费、停车费、网络费、电话费、室内电费等使用该房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9.9租赁期届满或者提前解除合同后，乙方应搬走属于自己的物品，完成房屋的清洁。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理承租房屋内的留置物品，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

10.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变更、终止本合同。

10.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①擅自将该房屋转租、分租、转借的；

②承租人利用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③无故拖欠租金1个月以上的（含1个月）；

④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的。

10.3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11.1乙方未能向甲方按时支付应支付下一年度租金的，逾期一日，乙方须按应缴总额的千分之三支付滞纳金。乙方拖欠租金7天以上的（含7天），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追收所欠费用及滞纳金，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11.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租，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1.3乙方违反《业主临时公约》、《业主公约》、《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或本物业管理制度，甲方或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有权制止、要求其限期整改、恢复原状、赔偿损失，并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1.4租赁期内，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搬离房屋，甲方应双倍向乙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并赔偿乙方的装修损失（合理折旧后）；乙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由于乙方违约导致甲方通知解除本协议的，甲方不予退还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1.5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约定义务或违反本合同条款内容，给对方造成损失

或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的，违约方承担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12.1本合同任何一方在遇到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的条件下，造成的延误或不能履约均免责。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2.2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本合同约定的某条款不能执行，双方均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减少双方的损失，需免责一方应向另一方提供免责书面函（需提供证明材料），在其证明得到证实后，可不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任何一方有权向该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4.1本合同项下的全部通知应为书面形式，且在下列情况下应视为已经充分送交：(1)专人递送；(2)通过挂号或保证递送的邮件发出；(3)通过电邮或传真形式发送并取得必要的回答。

14.2下列情况下通知应视为有效送达：(1)专人递送到对方约定的地址；(2)通过邮件方式的，在寄出七日后视为送达；(3)通过电邮或传真形式发送，以电邮或传真发出之日期视为送达。

15.1非经双方书面协议，本合同不得变更或者修改。

15.2.若本合同的部分条款根据法律规定成为无效或不能执行，则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不受影响，任何一方仍需履行本合同其他条款。

15.3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于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日期：

**写楼出租合同四**

甲方(出租方)：

地址：

电话：

乙方(承租方)：

地址：

电话：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房屋位置及面积：该房屋坐落于 (以下简称该房屋)，建筑面积 平方米。出租方将该房屋及相应设备(见附件)在良好的状态下租给乙方使用。

二.租赁用途：乙方租赁的该房屋仅用于办公，不得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经营活动，不得擅自改变其用途。

三.租赁期限：

3.1本合同租赁期为：\_\_个月，即自\_\_\_\_年\_\_ 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免租装修期为\_\_个月，即自\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免租装修期间免收房屋租金。

3.2乙方应于\_\_\_\_年\_\_月\_\_日前交付首月租金及两个月房屋租赁押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_\_\_\_\_)。出租方应于\_\_\_年\_\_月\_\_日前将房屋按约定条件交付给承租方。《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经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房门钥匙及 有关移交手续 后视为交付完成。

3.3租赁期满，出租方有权收回该房屋，承租方应如期交还;如出租方继续出租或出售，在同等条件下承租方有优先购买权;承租方有意继续承租的，应提前3个月向出租方提出书面申请，征得同意后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四、租金

4.1该房屋每月的租金按建筑面积计算为\_\_元/平方米(税后租金)，共计\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

4.2 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租金按月支付，乙方应于当月02日前向甲方交付租金，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4.3 如承租方逾期支付租金超过10日，则每逾期1日按月租金的5‰向出租方支付滞纳金。如承租方逾期超过20日，则视为承租方自动退租，构成根本违约，出租方有权收回房屋，并追究承租方违约责任。

4.4租赁期间，每月的：

①电话费;

②水费;

③电费;

④物业管理费;

⑤上网费等费用，须由承租方自行支付。

开户行：

帐户名称：

帐号：

4.4甲方收到乙方押金后，向乙方出具收据。

五.履约保证金

5.1履约保证金按壹个月租金标准收取。

5.2在双方签订本租赁合同后，乙方应于\_\_\_\_年\_\_月\_\_日前支付履约保证金(计：\_\_\_元即人民币：\_\_\_\_。甲方收到保证金后向乙方出具收据。

5.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租赁期满，经甲方验收，若乙方承租的房屋无损坏(双方特殊约定和自然磨损除外)，且无其它欠款，在乙方办理退房手续时退还(不计息);若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六.房屋装修

6.1乙方在装饰装修该房屋前，需将装修方案和施工图纸，向甲方申报，并经审核同意后，方可入场施工。如涉及改变房屋结构、原有消防布局等装修，乙方则须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进行报批并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乙方方可实施装修。

6.2乙方所有装修活动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遵守装饰装修中的禁止行为和注意事项。

6.3乙方进行房屋装饰装修、增添设施、中央空调和消防设施改造等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7.1甲方应于\_\_\_年\_\_月\_\_日前将该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7.2甲方在日常管理工作中，有权监督乙方遵守本物业管理制度。

7.3在本合同租赁期内,如该房屋发生转让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本合同继续履行。

7.4按本合同之第五条至第七条规定，向乙方收取租金。

7.5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第一种

①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甲方不承担为乙方变卖、保管、赔偿等责任。

②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③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④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租他人。

八.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8.1按时足额缴纳该房屋租金及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明确的有关费用。

8.2租赁期内拥有该房屋及其共用部位的使用权。

8.3乙方应遵守各项物业管理制度。

8.4如乙方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房屋设施设备的，由乙方负责赔偿损失并恢复原状。

8.5甲方对该房屋进行修缮或处理突发事件采取避险措施时，乙方应积极配合。

8.6按照公平、合理、安全的原则，正确处理物业的给排水、通风、采光、通行、卫生、环保等方面的相邻关系，不得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

8.7负责做好该房屋的消防管理、安全防范等工作，如因乙方疏忽或管理不善，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8.8房屋使用中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8.1乙方自用部位的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的日常修缮、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

8.8.2乙方物业管理费、停车费、网络费、电话费、室内电费等使用该房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9.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变更、终止本合同。

9.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①擅自将该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②承租人利用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③无故拖欠租金20日以上的(含20日);

④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的。

10.3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十.违约责任

10.1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提供该房屋供乙方使用，逾期甲方每日按月租金的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2乙方无故拖欠租金20日以上的(含20日)，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没收壹个月租金的履约保证金，并追收所欠费用。

10.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租，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则应向甲方支付两个月房租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0.4乙方违反物业管理制度，甲方有权制止、要求其限期整改、恢复原状、赔偿损失，并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0.5租赁期内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搬离房屋，甲方应双倍向乙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并赔偿乙方的装修损失(合理折旧后)。

10.6一方违约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违约方全部承担。

十一.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任何一方有权向该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通知

本合同项下的全部通知应为书面形式，且在下列情况下应视为已经充分送交：

(1)专人递送;

(2)通过挂号或保证递送的邮件发出;

(3)通过电传、电报或传真形式发送并取得必要的回答。

下列情况下通知应视为有效送达：

(1)专人递送到对方约定的地址;

(2)通过挂号或保证递送邮件，在寄出七日后视为送达;

(3)通报过电传、电报或传真形式发送，以电文发出之日期视为送达。

十三.本合同共8页，壹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并于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签 字： 签 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写楼出租合同五**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代理人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代理人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租甲方房屋及附属设备设施等有关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第一条房屋名称为，位于，房屋建筑面积约为平方米。

第二条甲方是房屋的所有权人，对该房屋享有合法的出租权利。

第三条房屋的用途：\_\_\_\_\_\_\_\_\_\_\_\_\_\_\_办公。

第四条房屋效验见附件一。

第二章租赁房屋期限

第五条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第三章租金、保证金、物业管理费、其他杂费

第六条双方约定租金为人民币元/月；

第七条租金支付方式为：\_\_\_\_\_\_\_\_\_\_\_\_\_\_\_

（1）乙方支付个月的租金为保证金。

（2）按每个月为一期支付；乙方需提前十天支付甲方下一期的.房屋租金。

（3）其它交付时间分别为：\_\_\_\_\_\_\_\_\_\_\_\_\_\_\_

第二次：年第三次：\_\_\_\_\_\_\_\_\_\_\_\_\_\_\_年第四次：\_\_\_\_\_\_\_\_\_\_\_\_\_\_\_年第八条乙方同意支付甲方租赁保证金以保证乙方退租时结清所欠租金及其他杂费的义务，该笔租赁保证金由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支付甲方。全部租赁保证金由甲方于本合同终止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抵偿乙方欠付租金或其它杂费后无息返还乙方。

第九条租赁期间，甲方承担物业管理费，乙方承担内部水电费、空调加时费（周一至周五\_\_\_\_\_\_\_\_\_\_\_\_\_\_\_\_\_\_\_时段外的空调使用费用）、电话费、室内清洁费等与乙方直接经营发生的费用。

第四章租赁房屋交付

第十条甲方应当于年月日以前向乙方交付房屋钥匙，并按照交割清单由甲、乙双方清点房屋现状。

第十一条甲方应当结清本合同签订之前发生的与房屋有关的一切费用。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写楼出租合同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租赁甲方房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所租用房屋位置及面积

乙方所租用房屋位于市路号大厦内，房号为号，

建筑面积为平方米。

二、甲方出租房的装修及设施，以实物为准。

三、出租房屋的用途：仅作办公场地使用。

四、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五、租金、物管费等费用及其支付时间

1、租金费用按建筑面积以人民币每月元/平方米计算，物管费用按建筑面积以人民币每月15元/平方米计算（该费用包括租金、物管费、水费以及在大厦物业管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开放空调、暖气的能源费，不包括室内的电费、电话费和灯具等的损耗费）。

2、上述费用以每个月为一结算支付周期。首期费用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支

付。以后每期费用，乙方在上期费用支付届满前的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甲方。

六、保证条款

为保证合同得到全面履行，乙方在支付首期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同时向甲方交纳保证金元人民币。租期届满，乙方将租赁房屋及设施、设备以原状归还甲方，甲方在收房后三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甲方。若有下列情形之一，保证金不予退还：

1、乙方损坏出租房屋内的装修及其它设施、设备，且拒不照价赔偿的。

2、乙方未按约定时间付清租金、物管费等费用超过十个工作日。

3、乙方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

七、租赁期内，甲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按约定收取租金、物管费等费用。

2、甲方保证所出租房屋的装修及设施符合本合同约定。

3、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4、甲方不得擅自调换或转租乙方所租房屋。

八、租赁期内，乙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乙方应按时足额交纳房屋租金、物管费等费用。

2、乙方应当爱护并合理使用所租房屋及其设施，不得擅自拆改、破坏房屋结构及其附属设备、设施；如确需变动，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能更改，并不得影响毗邻房屋的使用和安全，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理。

3、乙方不得损坏房屋内的装修及各种设施、设备。

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转租、转借、调换所租用的房屋，不得擅自改变所租房屋的性质，不得将租赁房屋作为生产、加工等的场所。

5、乙方应在租赁期限届满时及时将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以良好再租赁状态归还甲方。

6、乙方不得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不得进行有损甲方利益，其他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利益以及会对大楼产生不良影响的其他活动。

7、乙方应负责出租房屋的消防管理并积极配合物业管理机构对公用部分的\'消防管理。

九、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按一期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

2、乙方逾期支付租金、物管费等费用，每逾期一天按一期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若逾期十个工作日未支付上述费用，除每日按每期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采取强制措施责令乙方搬迁，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损坏出租房屋内的装修及其设施、设备须照价赔偿。

4、租赁期未满，乙方单方解除合同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所租房屋转租、转借、调换给第三方，所交保证金、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甲方不予退还。

十、其它事项

1、租赁期满，本租赁合同自动失效。如乙方需继续租用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

一个月书面提出续租的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并重新签订

租赁合同；乙方不再续租的，则应在租赁期届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

2、涉及到物业管理方面的有关事项，乙方应遵守大厦物业管理机构制定的物业

管理相关规定。

3、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承租房屋及其设备、设施损坏，并导致不能正常运转

的，所造成的损失各自承担。

十一、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将争议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商议，其补充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附件一：物业管理基本服务内容（共2页）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

年月日

**写楼出租合同七**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资产名称与地点

甲方将其所有的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_\_\_\_的场地，含办公室，出租给乙方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_年，出租期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期满后若乙方需要续租，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第三条租金及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每年计人民币\_\_\_\_\_\_\_\_\_万元，每期支付六个月的租金，本协议生效后先付六个月的租金，自第七个月开始支付第二期租金，以此类推。

甲方向乙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税务机关认可的\'正式发票。

第四条租赁期间租赁财产的保养

乙方应合理、妥善使用租赁财产，如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财产损坏的，由乙方负责修缮并承担相关的维修费用。

若因租赁物自然原因而损坏的，则由甲方负责维护，保障乙方能正常使用。

第五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事项，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六条租赁期满，甲乙双方结清所有费用后，甲方收回租赁物，本合同终止。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写楼出租合同八**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乙方租用甲方场地作为乙方公司经营办公场地事宜，特订立本合同。

（1）写字楼地址：上海杨浦区 路 号 室。

（2）面积： 平方米

（3）甲方负责办公用电、生活用水接到各使用点，甲方负责为乙方分别安装独立的总水表、总电表各一个。并保证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乙方的水电正常使用。

（4）甲方保证其拥有出租场地的合法出租权。在乙方租赁该处办公场地合同期内，由产权引发的一切纠纷，应由甲方负责。

（1）办公场地租赁期为1年，从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

（2）租赁期满，在同等条件、同等价格的情况下，乙方对该办公场地享有优先租赁权，乙方需在期满前2个月通知甲方是否续租。

（1）办公场地租金按每月 元，年租金为 元计算。

（2）甲方提供给乙方场地包括地面建筑物、地面附作物及地面设施等范围。

（1）乙方应按时缴纳电费、水费等相关费用。电费按上海市物价局核定的双流分类综合电价执行；水费按上海物价局标准收取。

（2）房租支付方式为：乙方每月低交付次月房租给甲方。

（3）如乙方未按时付费，甲方将按所欠费用金额的千分之三收取滞纳金，对逾期在五天以上的，甲方将对乙方办公场地停电停水，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对逾期在一个月以上的，甲方可终止合作，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1、在不影响办公场地总体布局，不影响建筑物主体结构的前提下，甲方可按乙方提出的房间改造装修，但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交付给乙方使用的办公楼、水电设施、空地及基础设施应保证完好，如不能正常使用应由甲方负责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如因乙方非正常使用造成的一切损失，应由乙方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若遇国家建设需要引起乙方搬迁的，甲方应退还乙方所付甲方租金之剩余部分。

4、乙方应做好安全消防工作，积极配合当地政府部门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在乙方租用经营期间办公场地的一切安全工作都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安全工作的一切责任。

5、乙方利用该场地办公经营，须依法在双流申办工商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在上海市解缴税收，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办理相关手续。

1、合同期内一方不履行合同约定属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

2、甲方的`违约责任：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金额为三个月的租金。

3、乙方的违约责任：

a.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金额为三个月的租金。

b.修复或赔偿由于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的损坏或直接经济损失。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即发生法律效力，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本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选择下列方式解决：

1、法院提起诉讼

2、仲裁机构仲裁。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写楼出租合同九**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 房屋座落(栋号、地址)：济南市东关大街68号层号间。使用面积：m，用途。除双方另行约定外，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

第二条 租用期限 租用期限为年零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 租用费、管理费及相关费用

1.房屋租用费每平方每天 元，管理费每平方每天 元。租用费共计 元，管理费共计 元。

2.水电费：乙方用电，自行到甲方财务部购买用电卡(公共用电除外)，用水按甲方有关规定执行。

3.监理费：根据济价非字(95)265号文件规定，监理费为租用费和管理费总额的2%，按规定甲乙双方各交纳1%，由甲方负责代收，统一上交。本次乙方交纳监理费 元。随租用费一并交清。

4.合同总额：本合同费用总额合计 万千百拾 元(大写)。

第四条 费用支付方式

合同签定后，乙方按 分 付清以上各项费用。合同期满后如乙方继续租用该房屋应提前一个月签定下年度租用合同并交纳费用。

第五条 保证金

每个房屋自合同签定时交纳保证金3000 元。乙方租用个房屋，交保证金 元。保证金用于房屋设施的保护或因乙方原因所造成事故的经济赔偿和经济担保。合同期满乙方退房后退还。

第六条 合同的终止，变更与解除

1.终止

合同期满终止合同。乙方若不续租，应在合同期满前两个月书面通知甲方，按程序办理离场手续。

2.续签

合同期满乙方要求续签合同，须提前一个月与甲方协商，办理续签手续。

3.退租

合同期未满，中途不允许退租。乙方须中途退租，应提前两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乙方须向甲方交齐违约金，办理离场手续。

4.解约

乙方有下列情况，经甲方两次书面通告仍未整改，甲方有权解除租用合同并收回房屋。所交各项费用不予退还。

(1) 违法经营;

(2) 违反大厦管理规定;

(3) 私自转租、转借写字间;

(4) 经营行为严重损害大厦形象;

(5) 故意损坏承租房屋的;

(6) 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5.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因素或出现本条第四款规定的情形，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6.离场

乙方由上述终止、退租、解约等情况离场，均须办理离场手续，程序如下：

(1) 大厦管理部对乙方离场进行受理，登记;

(2) 填写离场手续表，到各部室结清财务并签字盖章;

(3) 由大厦管理部计算并填写补、退款明细表;

(4) 乙方持租用合同、离场手续表、补、退款明细表到财务部办理结算;

(5)大厦管理部根据上述手续、签署离场通知单，交保卫部放行。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第七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要保障大厦消防设施的完好，给乙方提供水、电、电梯、中央空调等方面的使用。下班后甲方负责保卫乙方财产安全。因甲方人为原因造成事故，导致乙方财产损失，按有关程序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因乙方过错，造成事故或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2.乙方应严格遵守消防法的有关规定和大厦的安全制度，要特别注意防火、防盗、防破坏。因乙方过错，造成事故或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3.甲方负责大厦的装修物、设备、设施的检查、维护、修理、改造、更新及监督使用，以保障大厦的正常使用条件。乙方应爱护大厦建筑物、装修物的结构或外观及相应的设备、设施，写字间如改动设施，须经甲方同意并签订协议。合同期满后，所改动设施不得拆除装修物，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大厦房屋设施结构和使用功能。

4.大厦管理

(1)甲方负责制定大厦的规章制度并行使监督、检查、处理等管理权。甲方有义务听取乙方的合理化建议，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

(2)乙方必须依法经营并严格遵守大厦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大厦管理。乙方为了大厦的整体利益，有权对甲方的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有权对大厦工作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提出批评，并向大厦有关领导反映情况。

(3)入驻单位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不得经销假冒伪劣商品。要服从于经销商品质量有关部门的管理。

5.根据大厦发展需要，甲方有权对大厦布局进行调整，乙方应予以理解和配合，如因此给乙方经营造成不利或损失，双方可协商解决，如乙方不服从甲方的合理调整，甲方有权提前终止与乙方的租用合同。

6.乙方应按规定、按期交纳各种费用。

7.广告

(1)大厦内外的广告位和广告权归甲方，并由甲方依法经营和管理广告。

(2)乙方必须遵守大厦对广告的有关规定，服从甲方对广告的\'管理。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在大厦内外的任何公共区域内随意发布和张贴任何广告。乙方若需在大厦内外做形象广告，可根据甲方广告管理实际情况另行商定。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交纳各项费用，需支付滞纳金，每拖欠一天加收5‰的滞纳金。 滞纳金计算方式: 应交费用×5‰×拖欠天数。

2.甲方因人为原因造成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无故让乙方退租需赔偿乙方等额的违约金。

3.合同期末满，乙方要求退租，所交各项费用不退还，乙方还应当交纳该房屋三个月租赁费的违约金。

4.乙方私自转租、转借写字间，甲方有权没收乙方的租用费、管理费、保证金并解除合同，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九条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设施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存档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经甲、乙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也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负责人 ： 负 责 人：

经 办 人： 经 办 人：

邮 编： 邮 编：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写楼出租合同篇十**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事宜，为明确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写字楼位于武汉市菱角湖万达广场a3-1519房，建面约87平米。

二、租赁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租金：第一年月租为元，之后按逐年递增。经协商第二年月租为元;第三年月租为元。

支付方式：按年付款，每次需提前15天付租，否则每逾期一天，乙方另加200元/天承担滞纳金责任。

四、甲方保证出租房屋权属清楚、合法，无使用纠纷。

五、租赁期间，乙方应负责按时交纳物业、水电气等费用，(按物业统一标准提供的水源及两相电源)否则甲方有权从保证金里扣除。同时乙方应服从有关部门的管理，自觉尊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得进行违法活动。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破坏房屋主题结构，不得将房屋的全部或一部分出借或转租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此合同，同时押金不予退还

六、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将乙方物品及可移动设备(如货架、办公桌椅、空调等)撤出租赁房屋，但乙方不得损坏固定装潢，并应现状归还甲方所有。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房屋则需提前2个月向甲方书面申请，甲方在合同期满一个月内向乙方书面正式答复，如同意则续签租赁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七、租赁期间，如发生地震、战争及政府拆迁等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返还乙方已交纳的剩余租金和合同保证金，合同到期如甲乙双方不在续签租赁合同，乙方撤出该租赁楼并交清所有应交纳的\'费用时，甲方必须全额退还合同保证金(不计利息)，逾期不退还合同保证金的，甲方则按每天200元的标准承担滞纳金责任。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本合同一式两份，由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写楼出租合同篇十一**

合同编号：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

营业执照号（或身份证号）：

地址：

联系电话：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

营业执照号（或身份证号）：

地址：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路 房屋产权人为贵州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合同甲方。

第二条 甲方出租的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或“房屋”）坐落于 ;位于第 层，共 壹 层；房屋结构为 框剪 ，出租面积 平方米。

第三条 租赁房屋的用途为 办公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其用途。

第四条 甲方保证对该出租房屋拥有合法的产权和出租权。如在本合同租赁期间，因出租房屋产权而产生的纠纷，由甲方自行处理，并保证在本合同期内乙方的承租权不受影响。同时，乙方保证在承租房屋使用过程中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

第一条 本合同的租赁期限为 陆 年，即自20 年 1 月 1 日到 20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二条 交房时间：由于甲方提供的出租房屋除公共部分外均为毛坯，甲方将给予乙方 60 天的装修期，故甲方于 20 年 11 月 1 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给乙方。若甲方迟于上述时间交付出租房屋，租赁期限按推迟的时间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

第三条 交房要求：甲方应按约定时间将出租房屋交给乙方，由双方签署房屋交接书。为保证合同正常履行，甲方需到房屋管理部门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手续，乙方予以支持、配合，发生相关费用按国家规定由出租人、承租人分别承担。

第一条 租金标准及递增

1、租金：每月按人民币 23.00 元/平方米（大写： 贰拾叁 元/平方米）计算；月租金为人民币： ￥19,941.00 元（大写： 壹万玖仟玖佰肆拾壹元整 ），年租金共计人民币： ￥239,292.00 元（大写： 贰拾叁万玖仟贰佰玖拾贰元整 ）。

2、递增：租金每三年递增一次，即从20 年1月1日起，在前三年租金基础上按10%递增计收，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20 年1月1日～20 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19,941.00元/月×1.1=21,935.10元/月（大写： 贰万壹仟玖佰叁拾伍元壹角整 ），年租金为：21,935.10元/月×12月=263,221.20元（大写： 贰拾陆万叁仟贰佰贰拾壹元贰角整 ）；

3、车位租金：甲方配租乙方使用固定车位数为5个，暂按120.00元/月/个计租，乙方按月支付甲方车位租金 ￥600.00 元（大写： 陆佰元整 ），年车位租金为 ￥7,200.00 元（大写： 柒仟贰佰元整 ）。车位租金将在租赁期满三年时视市场行情作出调整。此后，每三年调整一次，具体调整情况由合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第二条 租金交纳方式：

以”先交租后使用”的原则，按季度（从计租日起每三个月为一计租季度）交纳，首季租金￥ 59,823.00元（大写： 伍万玖仟捌佰贰拾叁元整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给甲方。此后，乙方应于前一季度末前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下一季度租金。乙方季交租金按届时递增标准执行。租期内，由甲方根据乙方按期所交租金的银行进账单及时提供房租发票。

第三条 费用

1、合同保证金

乙方在交纳第一季房租同时，应向甲方交纳￥ 21,000.00 元（大写： 贰万壹仟元整 ）作为合同保证金，待甲乙双方终止合同且乙方未出现违约、欠款时，甲方在终止合同后三日内，无息退还乙方本合同保证金本金。

2、 物业管理及其他

⑴ 物业管理费用标准

所租房屋及车库已由甲方委托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管理，故在租期内：

①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所租房屋按每月 2.4 元/平方米（大写：贰元肆角 /平方米）计交物业管理费。月物业管理费为￥ 2,080.80 元（大写： 贰仟零捌拾元捌角整 ），年物业管理费合计为： ￥24,969.6 元（大写： 贰万肆仟玖佰陆拾玖元陆角整）。

②车位物业管理费

使用车位则按每月 50 元/车位（大写：伍拾元 /车位）计交物业管理费。月车位管理费为￥250.00 元（大写：贰佰伍拾元整），年物业管理费共计人民币： ￥3,000 .00元（大写：叁仟元整）；

③ 办公用房及车位物管费年合计为: ￥27,969.6 元（大写：贰万柒仟玖佰陆拾玖元陆角整）。

⑵ 物业管理费的支付方式

办公用房物管费与租金同期为季交，甲方向乙方代收（季度）物管费为 ￥6,242.4 元（大写：陆仟贰佰肆拾贰元肆角整）；车位物管费于车位实际交付之日起由甲方按季代收，季收车位物管费为￥750.00 元（大写：柒佰伍拾元整 ）。租期内，若因客观原因导致物业管理费用另有调整时，以调整后的费用标准计费。

⑶ 其他

租期内，乙方应按月足额交纳水、电、气及其相关费用，不得拖欠。

第一条 乙方的装修应遵循“保护房屋主体结构”的原则，装修前乙方应将装修方案书面报甲方审定同意。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装修，甲方有权责令停工并恢复原状，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修、装及租赁期间的水、电费由乙方自行承担，建筑垃圾乙方自行处理。

第二条 房屋装修和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影响或破坏相邻单位或个人的办公、生产的良好秩序与环境。乙方与相邻单位或个人发生矛盾时，由乙方自行解决。因乙方的行为给相邻个人或相关单位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条 房屋原有装修及附属设施应予妥善保留，若乙方不使用可拆卸部分，甲方可拆除、运走，并承担相关费用；如果乙方需留用可拆卸部分，甲乙双方共同清点，确认备案。乙方造成房屋不可修复的损坏应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

第四条 乙方在装修、使用过程中应符合消防、卫生、环保等规范，完善消防安全设施，装修竣工之日起 7个工作日内 必须向甲方提交完整的\'工程（含消防）备案、竣工资料及装修图纸一份，以便甲方存档备查。

第五条 乙方自行办理环保、卫生、消防、治安、工商、税务等相关经营手续并承担费用，并按规定自行负责所租面积内消防及治安问题。

第六条 乙方根据需要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自行安装、调整及维护租赁房屋的供水、供电、消防设施，因乙方原因影响房屋正常使用或其他租户正常使用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条 乙方应按照消防法律法规自行完善符合本行业的消防设施。按规定要求需另行安装消防设备的，应由乙方自行配备并承担费用；乙方需并入甲方原消防系统的，需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不得影响甲方原有消防系统的正常使用，因乙方的消防设施损坏后影响甲方消防系统不能正常使用的，由乙方承担赔偿或修缮责任。

第二条 所租房屋内的公共消防通道为相邻区域使用人共同使用。严禁乙方在消防通道上堆放任何杂物，以保证消防通道畅通。因乙方堵塞消防通道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经营场地、库房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设施要求，并接受安全部门的监督。

第三条 乙方发布广告的内容及形式、方式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甲方及物业管理方许可的前提下自行办理发布室外广告的相关手续和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且广告不得影响出租房屋的整体形象及美观；乙方所做室外广告的管理和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造成第三方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条 租赁期间，由乙方按期承担经营期间发生的水、电等相关费用，且应当按其总表与各分表的水、电用量分摊损耗的水、电费用。水、电费按当地供水、供电部门用水用电的性质价格计算。对服务行业用水用电需独立设置计量的，由乙方自行办理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

第二条 乙方独立使用的设施设备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交房时甲方提供详细设施设备清单）。

第三条 本合同规定所发生的费用按合同条款甲方向乙方收取，甲方不得以任何名义向乙方收取其它费用，如有新的项目需收取，应经甲乙双方认可并签订相应补充协议。

第一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合同签订后乙方在5个工作日内不交纳保证金的。

2、擅自拆改承租房屋主体结构，造成房屋损坏的。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改变承租房屋用途造成甲方壹万元以上损失的。

4、连续拖欠租金达30日的。

5、乙方收到甲方书面催款通知后超过1个月拒付租金的。

6、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承租的房屋转租、转借给第三方的。

7、利用承租房屋开展违法活动或被经公安、工商等机关查处停业的。

8、无正当理由干扰甲方正常工作造成甲方经济损失或信誉损害的。 甲方依据上述情形单方解除合同的，提前30日书面通知乙方搬迁并交回房屋，乙方预交款项不予退还。若因上述情况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二条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乙方已如期交纳保证金，甲方不按时交付房屋的。

2、甲方与其他承租人的合同约定侵犯乙方权益又拒绝改正的。

3、因甲方的房屋结构发生质量安全问题（因乙方装修或不当使用造成的房屋质量安全问题除外），危害乙方人员及财产安全或造成乙方不能正常工作的。

4、如因政府对房屋的拆迁、改造，或其他不可抗力（包括自然灾害、战争及其它不可控制，不能预见预防或不可避免的事故）造成乙方停业，甲方不同意免收停业期间租赁费的。

5、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使乙方无法继续使用出租房屋的。

乙方因上述理由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当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并及时迁离出租房屋，并有权要求甲方返还保证金以及退还多收的预交款项。若因上述情况造成乙方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三条 在租赁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动解除：

1、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政府决定征用出租房屋，或其它政府行为需拆除出租房屋，或者因出租房屋涉及拆迁的，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

3、非因乙方原因致使出租房屋毁损、灭失的。

第四条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并退还保证金。如因政府征收导致乙方无法继续承租房屋时，届时可按相关征收条例及规定进行处理，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额外补偿要求。

第一条 租赁期间，乙方应负责经营场地内外的安全保卫和防火、防盗、防汛工作，并积极配合和遵守出租房屋所在地政府部门的相关规定、承担相关责任，甲方有权对上述行为进行监督。如因乙方责任导致发生火灾、失盗等安全事故，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条 乙方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如房屋发生安全隐患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防范措施；甲方应于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内进行维修。

第三条 对乙方装修改造房屋，须符合国家对经营用房安全的相关标准，且作防水、渗水处理，若租期内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安全问题或因水或其它原因给相邻用户和结构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自行修缮并承担费用，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四条 租赁期间，因乙方不合理装修改造或保管使用不当致使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并承担费用。

第五条 供水、供电、消防设备等系统的维修和保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第六条 甲方负责租赁房屋公共设施的维护、维修并承担费用。

第一条 租赁期届满前，乙方有意继续租赁，应于合同租赁期限届满3个月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由甲方确定是否续租，同等租赁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第二条 合同租期届满不再续租的，乙方应在合同租期届满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腾空返还所租赁房屋，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

如因下述情形，乙方未按时归还房屋的，自逾期返还房屋之日起，乙方应按照每日租金的三倍支付房租，直至返还出租房屋为止。

1、合同租期届满10个工作日后，乙方继续占用出租房屋的；

2、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七项第一条的约定解除合同，并通知乙方限期还房后，乙方继续占用出租房屋的。

第三条 乙方返还房屋时，乙方装修部分的可以分离的设施、设备可自行处置，但拆除该物件时，不得损坏甲方房屋结构。对乙方添置的不可分离附着物及设施设备应完好、无偿交予甲方，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出租前的结构原貌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一条 合同期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租、转借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所交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二条 合同期内，甲方需转让出租房屋的部分或全部产权时，应提前30日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乙方自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10日内不购买的，视为乙方放弃优先购买权。在乙方放弃或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情况下，甲方仍有保障乙方使用权、协调受让人按原合同条款继续履约的义务。

第一条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的，按年度须向对方支付年度租金的10%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月租金的5%的违约金。

第二条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改造房屋公共设施设备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停止施工并恢复原状，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条 租赁期间，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违反本合同约定擅自提前解除或终止合同，否则违约方应向履约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租金两倍的赔偿款。

第一条 因乙方责任发生消防事故，由乙方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第三方给乙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追究第三方的责任。

第二条 未尽事宜由双方本着协商解决，签订的补充条款或协议、附件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条 本合同及附件、内空格部份填写的文字与印刷版本具有同等效力。

第四条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及履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五条 本合同及附件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持叁份，自双方签章后乙方付款之日起生效。

出租方（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承办人：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承租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承办人：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写楼出租合同篇十二**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写字楼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乙方租赁甲方 写字楼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并保证共同遵守。

乙方租赁甲方合法拥有的位于 的 ，作为 之用，合计建筑面积 平方米(含公共分摊面积)，乙方租用的建筑面积按xx市房管局的有关规定计算，乙方租用场地的具体位置见附件1，租用场地装修及设备见附件2.

1、双方商定，乙方的租赁期为 年，自年月日至年 月 日。租期从甲方交付楼宇给乙方进场装修之日起计。

2、甲方将于 年 月 日前通知乙方进场装修。

3、租赁期满，乙方如愿续租，应于合同期满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的同意。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租金和其他租赁条件以双方重新签订的合同为准。

4、如本协议规定的租赁期限未满，乙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乙方应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在结清乙方所有应缴费用、向甲方交付保持原状的场地和设备(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并赔偿乙方相当于解除合同时月租的两个月租金后，甲方应同意解除合同并无息退还乙方所缴纳的租赁保证金。

5、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的情况下，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甲方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如数无息退还乙方的租赁保证金，并赔偿甲方相当于解除合同时月租的两个月租金，乙方应同意解除合同，并在收到甲方上述款项后 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解除之日前的租金、水电费等应缴费用，并将保持原状的场地和附件2所列设备(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交还甲方。

1、租金以建筑面积计算，乙方承租的场地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 元，楼宇的租金为每月 元人民币，大写：(乙方内部卫生、保安、水电、电话、消防、空调等费用由乙方自理)该租赁场地的租金第一、二年不变;第三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 %，即月租为人民币 元(大写： );第四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 %，即月租为人民币 元(大写： );第五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即月租为人民币 元(大写： );租期超过五年的，从第六年起甲乙双方商定每年的租金升幅为%。

2、乙方必须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天内向甲方交纳一个月的租金计 元人民币作为定金，该定金日后将抵作乙方应交的首月租金。乙方必须于进场装修之前即在 年 月 日前向甲方一次性交付租赁保证金，租赁保证金的金额为两个月租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元。以后因租金升幅所产生的租赁保证金差额应在变动后十天内予以补足。如乙方无违约，在租赁期满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租赁保证金如数无息退还乙方。

3、甲方保证除国家、政府部门及本合同规定的费用外，不以任何名义收取其他费用。

4、乙方须于每月5日前(节假日顺延)，主动到甲方指定的地点缴交当月租金。

5、租金缴付方式：以 形式支付。甲方在收到乙方缴付的费用后，应向乙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1、乙方同意甲方委派的管理公司进行物业管理，管理公司主要对该场地外部的保安、卫生、绿化、秩序、消防、清洁及水电的供应进行管理，而该场地内部上述事项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须服从管理公司的管理，遵守管理公司制定的管理守则和各种管理规章，且依据规定交纳管理费、水电费、停车费、排污费等应缴费用并承担相应分担费用。

2、管理费以建筑面积计算，管理费暂定为每平方米每月 元人民币，乙方承租该场地每月应缴的管理费为 元/月(大写： )日后管理公司将视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管理费的交付方式、时间依管理公司的规定。

3、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天内向管理公司支付有关本场地的物业管理保证金，金额相当于三个月的管理费，即人民币元。物业管理保证金在租赁期满，乙方无违反管理守则或规章、无欠费的情况下，管理公司全数无息退还给乙方。以后因管理费增加而产生的保证金差额应在变动后十天内予以补足。

1、本合同从甲方交付场地之日为起租期日，开始计算租期，起租期最初 个月为免租期，即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供乙方场地装修。在此期间乙方免交租金，但须缴交管理费和其它应缴的费用。免租期只属一次性的优惠，并不适用于任何续约或延长租期，乙方须于免租期届满后，开始向甲方缴交租金。

2、乙方自费装修该场地，包括该场地的隔墙。在乙方装修该场地时，必须遵守甲方或管理公司所制定的有关装修的规则要求，并向管理公司交纳装修押金 元人民币(大写： )如有涉及水、电、煤气、消防、通信、保安系统、排污等中央系统的接驳、更改或迁移以及其他固定设施的加建、更改，必须取得甲方和管理公司的书面同意，并接受甲方和管理公

司的.监管。管理公司应在乙方按甲方或管理公司有关规则要求完成装修后 个工作日内将装修押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3、乙方装修工程全部完毕后，须报请管理公司及政府有关部门审验，以确定装修工程符合安全规范并提供有效证件送甲方存查。

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依本合同的规定按期如数收取租金的权利。

2、甲方有权委派管理公司进行物业管理，物业管理公司的变换，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管理公司有按期如数收取管理费、水电费及其他应缴费用的权利。

3、甲方有在乙方违约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处置的权利。

甲方的义务：

1、甲方保证拥有出租本合同标的的合法权利，并保证乙方拥有合法使用标的不受任何影响的权利。

2、乙方进场装修期间，提供临时用水、用电(水电费按规定收取由乙方承担)

3、提供附件2中列明的有关设备。

4、负责对租赁场地作定期安全检查。

5、从开始计租之日起，甲方负责的消防、供电、给排水系统能正常投入使用。

6、因甲方租赁给乙方租赁场地本身的质量，需要维修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维修并赔偿乙方相应的损失。

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依本合同规定合法使用所租赁场地的权利。

2、乙方有在甲方违约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规定进行处置的权利。

3、乙方有在所租赁的范围内，在符合政府有关管理部门规定的前提下，安装本公司招牌(广告式招牌)的权利。

4、乙方有权按照第五条第2点的规定在所租赁场地增设中央空调及安装空调室外机，费用由乙方自行负担。

乙方的义务：

1、租赁期内按期如数交纳租金、管理费、水电费、水电分摊费、停车费等。

2、保证不改变租赁场地的用途，乙方在租赁期间内，按照国家批准的业务范围合法经营业务，不得将所租赁的场地用于合法经营业务以外的其他用途。

3、不得将租赁场地转租、分租或者与他人互换租赁场地使用，不得对租赁场地设定抵押。

4、租赁期间，乙方应妥善使用所租赁的场地和附件2中所列明的有关设备，如因乙方使用原因造成租赁场地或设备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

5、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租赁场地危破维修，需乙方临时搬迁时，甲方与乙方签定回迁协议，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刁难，也不得向甲方索取任何费用。

6、租赁期届满或者解除合同的，一切镶嵌在租赁场地结构或者墙内的设备和装修(包括室内的门窗及嵌墙的固定装饰)，一律不得拆除或搬走(不含乙方自购的空调机)，甲方并不予补偿。

7、租赁期届满或者解除合同的，如发现有损坏租赁场地或附件2中所列明的有关设备的，则在乙方租赁保证金中扣除相应的维修及赔偿费用，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赔偿。

8、乙方在租赁期届满之日或者解除合同之日将保持原状的场地和设备交还甲方(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

1、乙方逾期缴付应缴费，甲方或管理公司有权按应缴未缴额每日 %收取违约金。如连续 个月未能缴足租金或连续个月未能缴足管理费及其他应缴费用，无论乙方是否已收到书面催收通知，甲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收回所租赁场地和附件2中列明的设备，甲方和管理公司有权没收乙方的租赁保证金及管理保证金。如此给甲方或管理公司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2、如乙方擅自改变所租赁场地的用途或作分租、转租、换房使用、设定抵押等，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没收租赁保证金，因此而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有权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如租赁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方面的规定时，甲方有权没收租赁保证金，乙方并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赔偿责任。

4、如甲方延迟向乙方交付租赁场地的，每延迟一日，甲方须按月租金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如甲方负责的消防、供电、给排水系统到计租日起甲方原因未能按时交付使用，则免收乙方当月租金。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延迟交付使用时间超过一个月，则一个月后每超过一天甲方免收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